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簡易操作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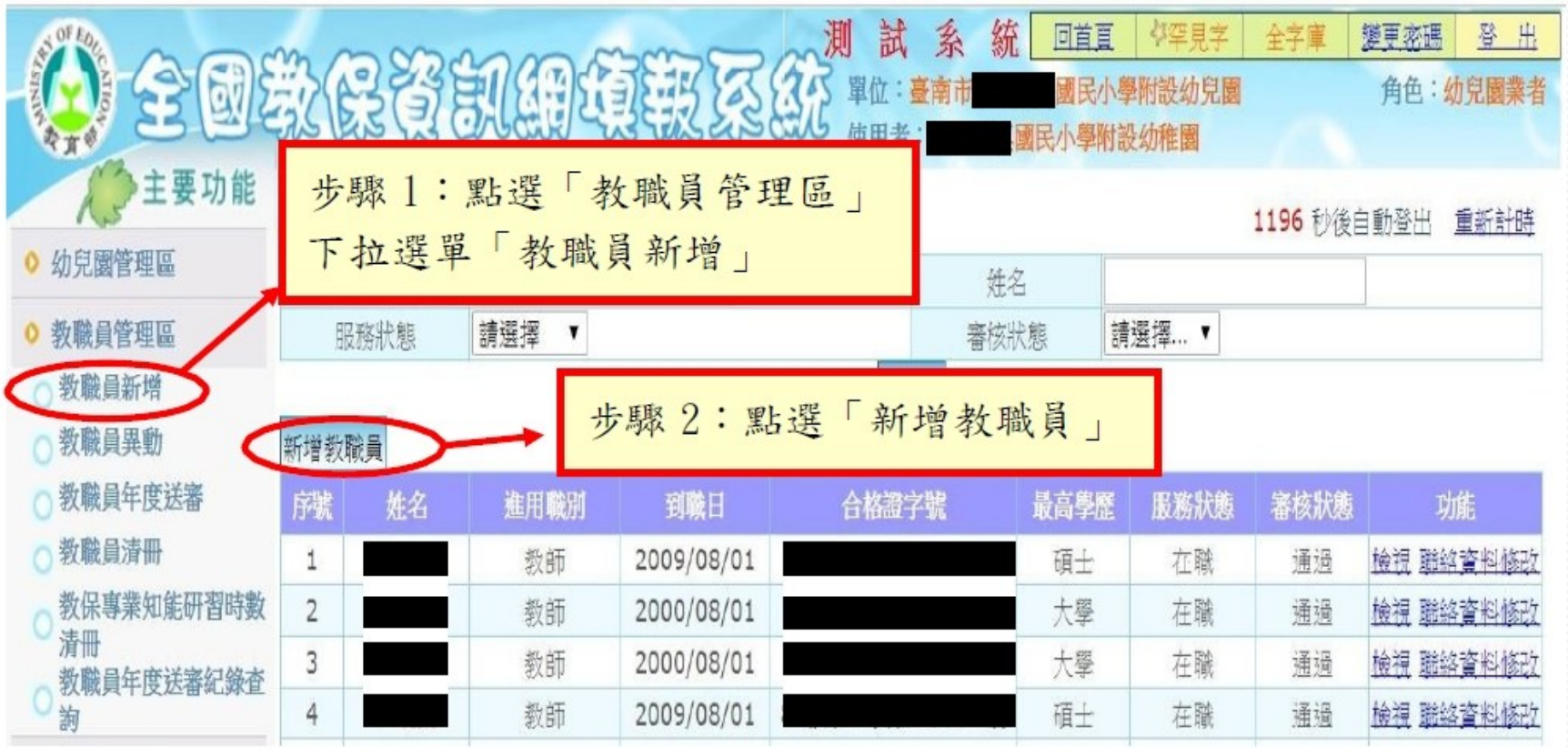
公幼教保服務人員異動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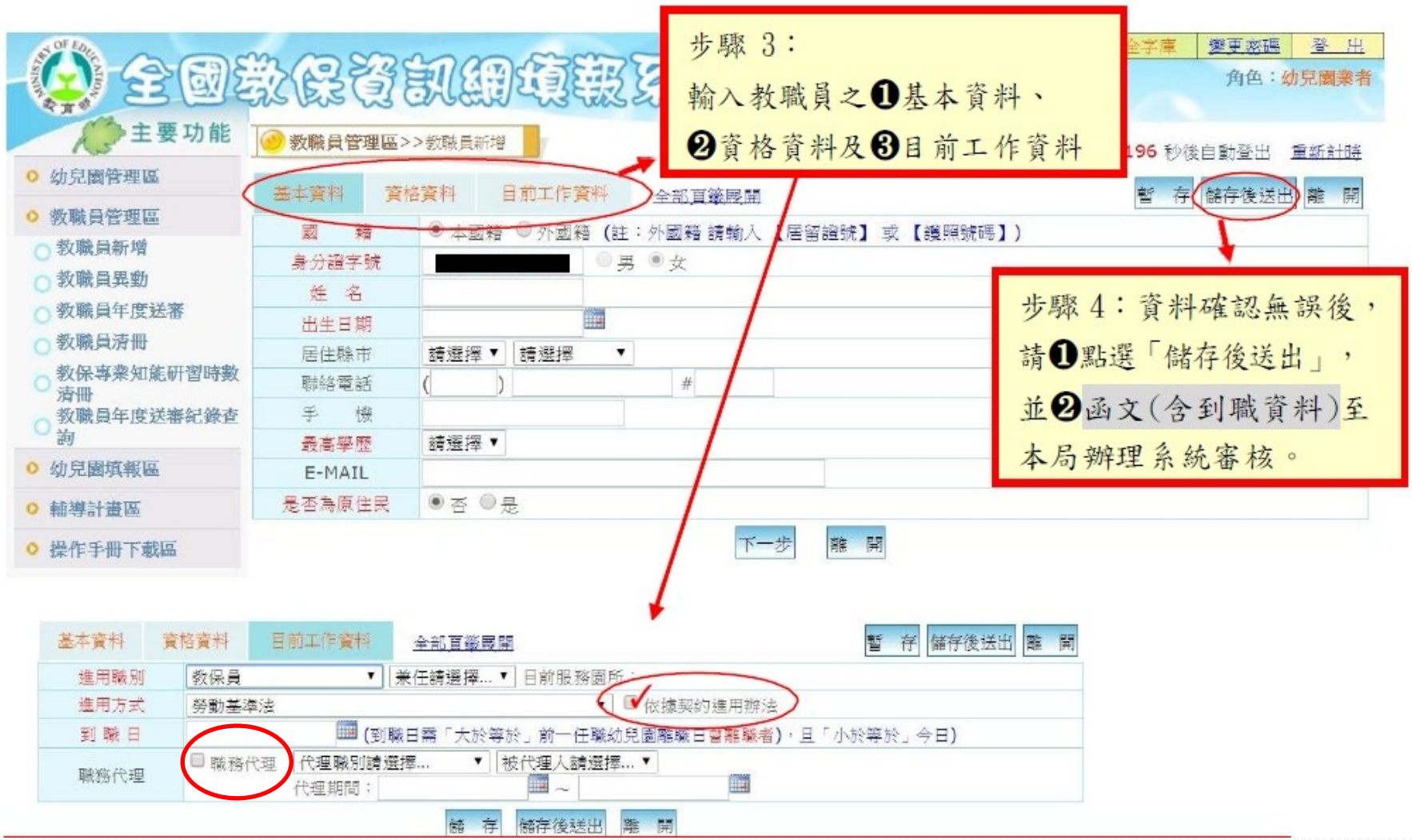
承辦人：何育慈

人事異動業務分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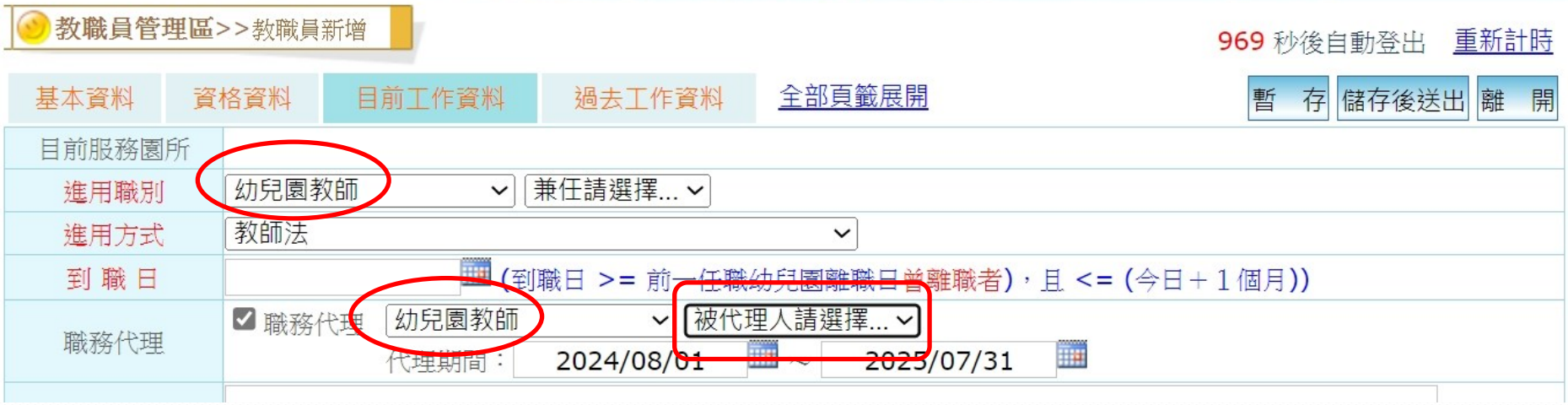

溪北區-附幼
(李雅婷-安平)
人事審核業務
專設幼兒園
(鄭秋子-永華)
特教學生助理員
(吳老師-民治)
溪南區-附幼
(何育慈-永華)
後壁區
白河區
新營區
北門區
鹽水區
柳營區
東山區
學甲區
下營區
六甲區
將軍區
麻豆區
官田區
楠西區
佳里區
善化區
大內區
七股區
西港區
玉井區
南化區
安定區
新市區
山上區
安南區
新化區
北區
永康區
左鎮區
中西區
安平區
東區
關廟區
南區
歸仁區
龍崎區
仁德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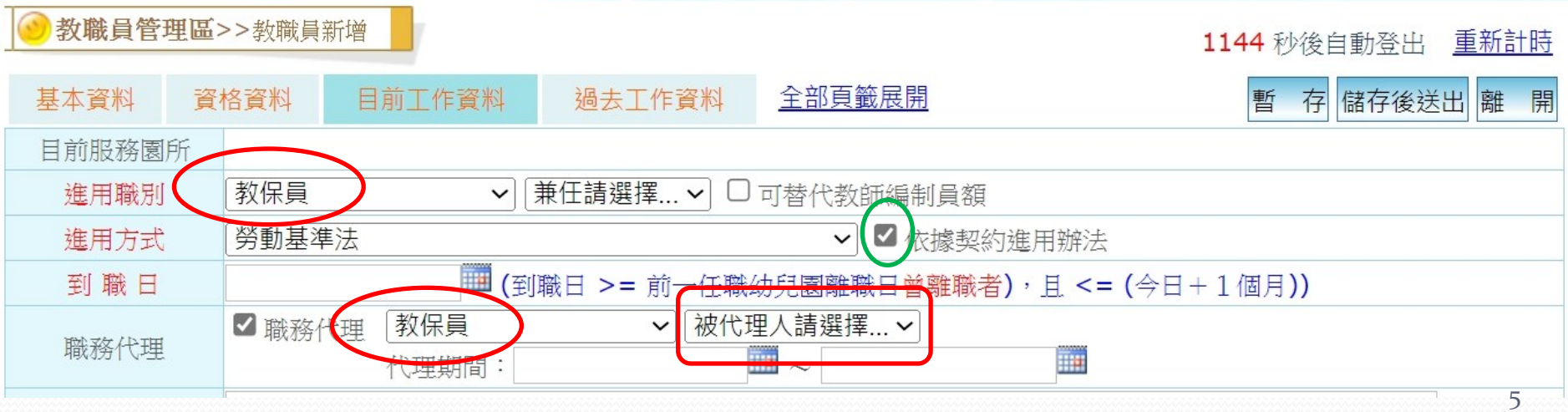
新增教職員操作說明


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
測試系統
回首頁
全字庫
變更密碼
登出
單位：臺南市[redacted]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角色：幼兒園業者
使用者：[redacted]國民小學附設幼稚園
主要功能
步驟 1：點選「教職員管理區」
下拉選單「教職員新增」
1196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幼兒園管理區
教職員管理區
教職員新增
教職員異動
教職員年度送審
教職員清冊
教保專業知能研習時數清冊
教職員年度送審紀錄查詢
姓名
服務狀態
請選擇
審核狀態
請選擇...
新增教職員
步驟 2：點選「新增教職員」
序號 姓名 進用職別 到職日 合格證字號 最高學歷 服務狀態 審核狀態 功能
1 [redacted] 教師 2009/08/01 [redacted] 碩士 在職 通過 檢視 聯絡資料修改
2 [redacted] 教師 2000/08/01 [redacted] 大學 在職 通過 檢視 聯絡資料修改
3 [redacted] 教師 2000/08/01 [redacted] 大學 在職 通過 檢視 聯絡資料修改
4 [redacted] 教師 2009/08/01 [redacted] 碩士 在職 通過 檢視 聯絡資料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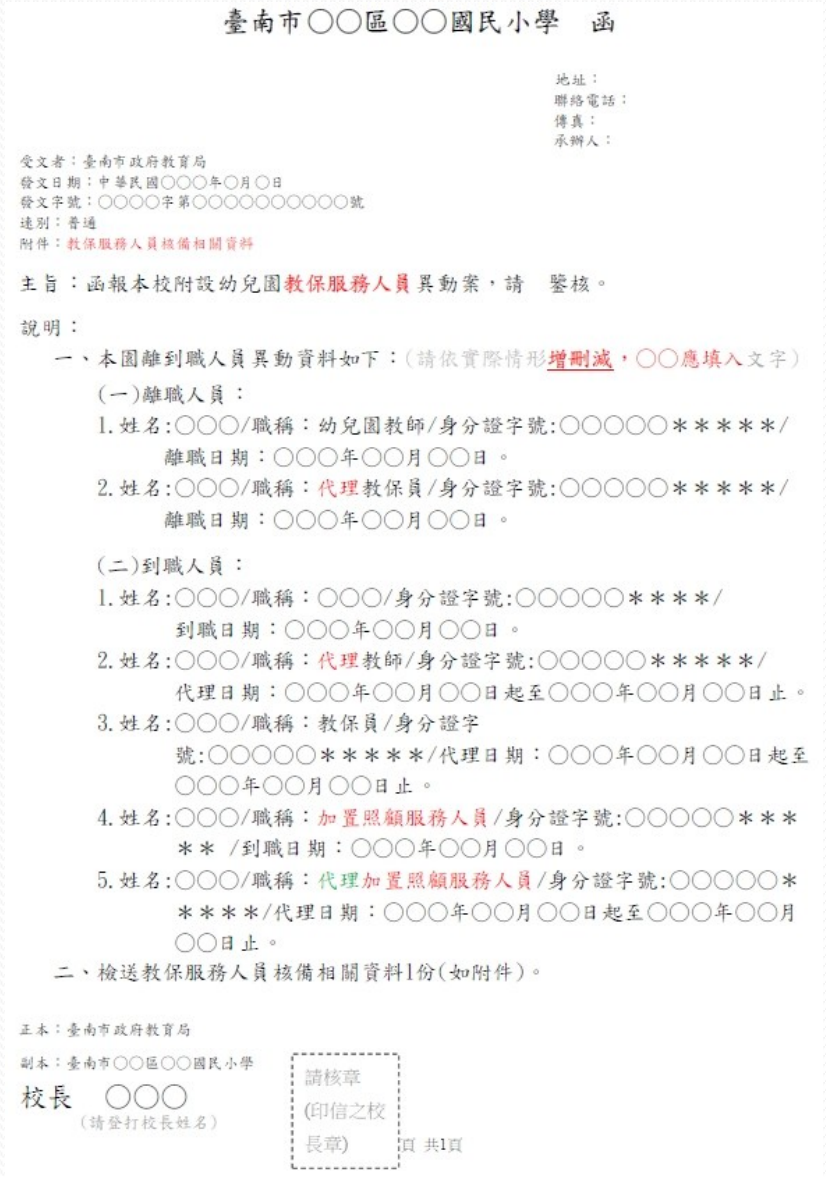

步驟 3：
輸入教職員之❶基本資料、
❷資格資料及❸目前工作資料
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
主要功能
幼兒園管理區
教職員管理區
教職員新增
教職員異動
教職員年度送審
教職員清冊
教保專業知能研習時數清冊
教職員年度送審紀錄查詢
幼兒園填報區
輔導計畫區
操作手冊下載區
教職員管理區>>教職員新增
基本資料
資格資料
目前工作資料
全部頁籤展開
暫 存
儲存後送出
離 開
國 籍
本國籍 外國籍 (註：外國籍 請輸入 【居留證號】 或 【護照號碼】)
身分證字號
男 女
姓 名
出生日期
居住縣市
請選擇
聯絡電話
手 機
最高學歷
E-MAIL
是否為原住民
否 是
下一步
步驟 4：資料確認無誤後，
請❶點選「儲存後送出」，
並❷函文(含到職資料)至
本局辦理系統審核。
進用職別
教保員
進用方式
勞動基準法
依據契約進用辦法
到 職 日
(到職日需「大於等於」前一任職幼兒園離職日當離職者)，且「小於等於」今日)
職務代理
職務代理
代理職別請選擇...
被代理人請選擇...
代理期間：
儲 存
儲存後送出
離 開

職務代理點選說明


教職員管理區>>教職員新增
969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基本資料
資格資料
目前工作資料
過去工作資料
全部頁籤展開
暫 存
儲存後送出
離 開
目前服務園所
進用職別
幼兒園教師
兼任請選擇...
進用方式
教師法
到 職 日
(到職日 >= 前一任職幼兒園離職日曾離職者)，且 <= (今日＋1 個月))
職務代理
職務代理
幼兒園教師
被代理人請選擇...
代理期間：
2024/08/01
~
2025/07/31


教職員管理區>>教職員新增
1144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基本資料
資格資料
目前工作資料
過去工作資料
全部頁籤展開
暫 存
儲存後送出
離 開
目前服務園所
進用職別
教保員
兼任請選擇...
可替代教師編制員額
進用方式
勞動基準法
依據契約進用辦法
到 職 日
(到職日 >= 前一任職幼兒園離職日曾離職者)，且 <= (今日＋1 個月))
職務代理
職務代理
教保員
被代理人請選擇...
代理期間：
~

教保服務人員新進(到職)、離職應函文



臺南市○○區○○國民小學　函

地址：
聯絡電話：
傳真：
承辦人：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年○月○日
發文字號：○○○○字第○○○○○○○○○○號
速別：普通
附件：教保服務人員核備相關資料

主旨：函報本校附設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異動案，請　鑒核。

說明：

一、本園離到職人員異動資料如下：(請依實際情形增刪減，○○應填入文字)

(一)離職人員：

1. 姓名:○○○/職稱：幼兒園教師/身分證字號:○○○○○＊＊＊＊＊/離職日期：○○○年○○月○○日。
2. 姓名:○○○/職稱：代理教保員/身分證字號:○○○○○＊＊＊＊＊/離職日期：○○○年○○月○○日。

(二)到職人員：

1. 姓名:○○○/職稱：○○○/身分證字號:○○○○○＊＊＊＊/到職日期：○○○年○○月○○日。
2. 姓名:○○○/職稱：代理教師/身分證字號:○○○○○＊＊＊＊＊/代理日期：○○○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3. 姓名:○○○/職稱：教保員/身分證字號:○○○○○＊＊＊＊＊/代理日期：○○○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4. 姓名:○○○/職稱：加置照顧服務人員/身分證字號:○○○○○＊＊＊＊＊ /到職日期：○○○年○○月○○日。
5. 姓名:○○○/職稱：代理加置照顧服務人員/身分證字號:○○○○○＊＊＊＊＊/代理日期：○○○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二、檢送教保服務人員核備相關資料1份(如附件)。

正本：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副本：臺南市○○區○○國民小學

校長　○○○
(請登打校長姓名)

請核章
(印信之校長章)

頁 共1頁

1. 離職日請以「任職最後1日之隔日」為登載日期。

2. 依據照法第15 條規定：進用教職員工後30個工作日內，應檢具相關名冊、學經歷證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並應附最近3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等基本資料，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備查，違者將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54條第1項處負責人新臺幣5萬元以上25萬元以下罰鍰。

注意！！！

-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人事異動，請不要與一般人事一同函文。

- 承辦人員(民治辦公室)：

1. 月薪制：特股吳老師，聯絡電話：(06)632-2231分機6149，網電:99766。
2. 日薪制：特股陳老師，聯絡電話：(06)632-2231分機6150，網電:99704。

檢附相關文件資料對照表

臺南市【公立】幼兒園新進//異動//離職人員與加置照顧服務人力須檢附相關文件資料對照表-113.07.04 版

※請承辦務必先至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以下稱填報系統)https://ap.ece.moe.edu.tw/index.aspx 異動並送審後→再依職稱別▼檢附相關文件!!

屬性	職稱別 / 離/到職	★園 長	★教 師	★教 保 員	★助理教保員	★加置照顧服務人力	職員、廚工、司機	步驟說明 / ▼注意事項
公立幼兒園	（新進）到職	1.身份證影本 2.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3.教保專業課程最高學歷影本 ▼以下資格證明擇一即可： ●幼兒園園長專業訓練及格證書影本 ●若為改制前業經本局依法核備過之園長，則檢附此核備文 ●符合教保人員資格且於 100 年 12 月 31 日前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實施方案戊類訓練課程，或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修畢托育機構主管核心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相關證書影本。 (請參閱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6、7 條規定)	1.身份證影本 2.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3.教保專業課程最高學歷影本 4.合格幼兒(稚)園教師證影本 (請參閱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8、9 條規定)	1.身份證影本 2.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3.教保專業課程畢業證書影本 4.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102.8.1 起入學) 5.非本科系者請 --檢附學程/學分證明影本 6.100 年 12 月 31 日前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實施方案具保育人員資格、或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修畢教保核心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得取得教保員資格。 (請參閱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0 條規定)	1.身份證影本 2.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3.教保專業課程畢業證書影本 4.100 年 12 月 31 日前已修畢兒童福利專業人員訓練實施方案具助理保育人員、或已依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規定修畢教保核心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者，得取得助理教保員資格。 (請參閱教保服務人員條例第 11 條規定)	1.身份證影本 2.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3.最高學歷證書影本 4.延長照顧服務之人員資格證明證書影本 (請參閱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0 條規定)	▼非幼照法★教保服務人員 ◎職員： 1.身分證影本 2.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廚工： 1.身分證影本 2.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3.食品從業人員體檢資料 4.餐飲相關證照(無則免附) ◎司機： 1.身分證影本(需為 65 歲以下) 2.最近 3 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3.最近 2 年內無違規記點及肇事紀錄(至各監理所申請) 4.職業駕駛證 詳如-非教保服務人員異動表(免備公文) (1)請先至填報系統異動並送審。 (2)免備公文，送〝異動表〞	★教保服務人員(係指職稱為園長、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 【步驟 1】至填報系統新增並送審。 【步驟 2】公文及相關資料報局備查。 【步驟 3】 新到職或離職人員，請園方一律以同一份公文報送，並依職稱別對應左列到(離)職欄位，檢附相關資料(公文請參閱範例) 【步驟 4】所檢附資料如為影本，於每頁皆須核「與正本相符」及職章。 ▼注意事項： 進用教職員工後 30 日內，報主管機關備查(請參閱幼照法第 15 條) ▼其他異動：除離/到職之外的其他異動(育嬰留停、娩假、長期病假...等)，僅需下列程序： (1)至填報系統異動並送審 (2)免備公文，送〝異動表〞
	離職	▼離職-教保服務人員(含園長、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 (1)請先至填報系統異動並送審。 (2)僅公文即可。					▼離職-職員、廚工、司機： (1)至填報系統異動並送審。 (2)免備公文，送〝異動表〞。	※補充事項： 每學年度(約 9 月底/10 月初)本局會公告通知「教職員年度審核資料」造冊及送審，請俟本局公告再統一作業，若於學期中先進行年度送審，貴園將無法再新增或異動教職員!!

▼【公立】教職員異動相關〝個資〞文件寄件▼郵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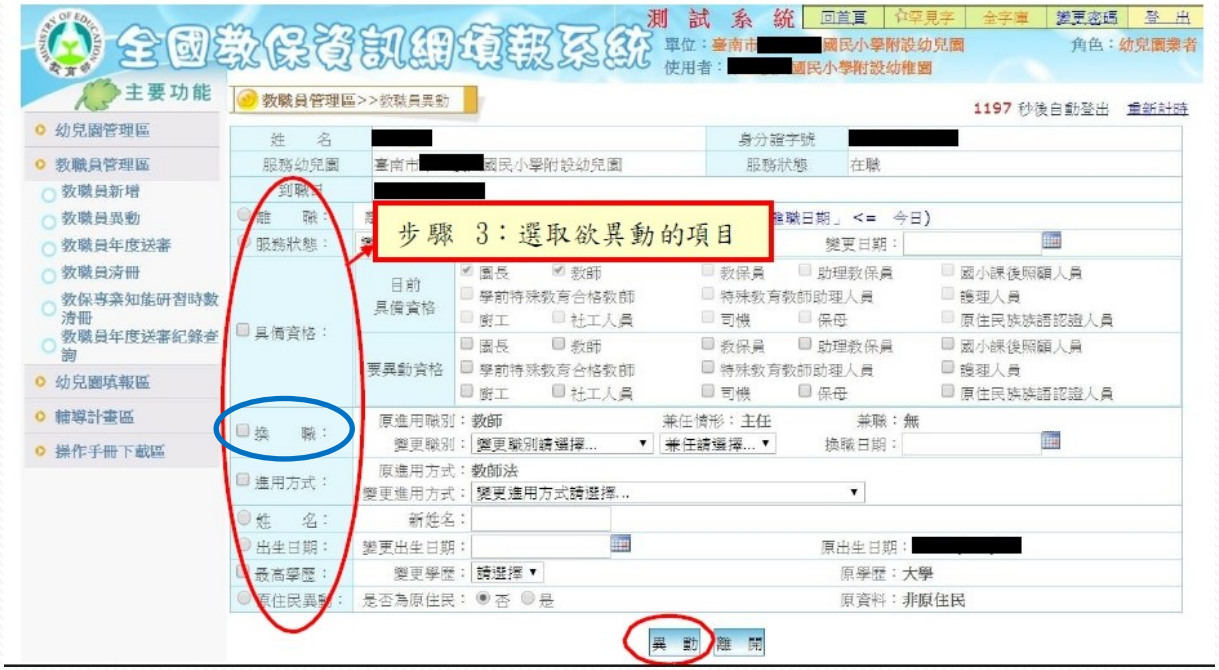
●公立專設幼兒園→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6 號 7F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鄭小姐 收 (TEL:299-1111#7849 / FAX:298-3181 / a10060872@tn.edu.tw)

●(溪北區)學校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安平區怡平路 392 號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李小姐 收 (TEL：295-8055 / FAX:295-6719 / tracylee@mail.tainan.gov.tw)

●(溪南區)學校附設幼兒園→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6 號 7F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何小姐 收 (TEL：299-2479 / FAX:298-3181 / E-mail：cih2562@tn.edu.tw)

異動教職員操作說明





步驟4：資料確認無誤後，❶點選異動，並❷填具異動表傳真至本局辦理異動審核。

兼任主任或組長，請選取「換職」

異動表填表說明

- 教保服務人員(園長、教師、教保員、助理教保員)及加置照顧服務人力除新進、離職外，其他異動（病假、育嬰假、留職停薪、恢復在職、兼任／卸任主任、變更學歷等）須填寫異動表。

- 廚工、司機、工友、45日內之短期職代、部分工時等人員，新進(到職)或離職須填寫異動表。
  (註)：短期職代人員之離職不用送異動表(系統直接離職)。

- 以上情形請送異動表即可，不須送公文。

- 教保服務人員新進、離職應函文，不須再填異動表。

異動表填表範例

臺南市○○區　○ ○　國小附設幼兒園教職員工異動表

除教保服務人員(含園長、教師、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離到職需以公文函報，其餘異動(含廚工離到職)可免備文，寄送本表及應備資料即可。

編號	職稱	職務代理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異動情形	異動之日期/區間 起	→ 迄	備註	異動者應備資料 (非到職者免附)
範例	園長	否	王小明	1990/1/1	D123456789	轉任 ( )	2018/8/1			(恢復在職/留職停薪/長期病假/育嬰假/娩假)者檢送本表(免備文)
1	教師	否	陳OO	1979/9/15	N123456789	長期病假	2024/6/30			(恢復在職/留職停薪/長期病假/育嬰假/娩假)者檢送本表(免備文)
2	教保員	是	林OO	1980/10/15	S223456789	轉任組長	2024/8/1			(恢復在職/留職停薪/長期病假/育嬰假/娩假)者檢送本表(免備文)
3	教師	否	李OO	1981/11/15	D123456789	恢復在職	2024/7/30			(恢復在職/留職停薪/長期病假/育嬰假/娩假)者檢送本表(免備文)
4	廚工	是	劉OO	1982/12/15	Q223456789	離職	2024/6/30			1.身分證影本 2.中餐烹調技術士證/廚師證書(無則免附) 3.從事餐飲行業人員體檢報告 4.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5	廚工	否	蔡OO	1983/8/15	R123456789	新進	2024/7/1			1.身分證影本 2.中餐烹調技術士證/廚師證書(無則免附) 3.從事餐飲行業人員體檢報告 4.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6										

註 1、依據幼兒園及其分班設立變更及管理辦法第32條規定：「幼兒園進用人員前，應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授權訂定之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閱辦法，查閱有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資料，或曾經主管機關或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有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屬實，並經該管主管機關核准解聘或不續聘者。」

2、依據幼兒園及其分班設立變更及管理辦法第34條第1項規定：「私立幼兒園應於進用園長後三十日內，將其資格資料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定；並於進用其他教保服務人員、學前特殊教師、護理人員、社會工作人員、廚工、幼童專用車駕駛及職員後三十日內，將其名冊報本局備查。」

填表日期：　2024/1/18　承辦人姓名：　聯絡電話：　校長：　請核章

教保服務人員難覓

- 具教保員身分，代理教師職位
- 不具教保服務人員身分，代理教保員或教師職位

- 依據教保服務人員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第一項規定，應依下列順序進用代理人員：

（一）相同資格之教保服務人員

（二）前款人員難覓時，得於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教師以具教保員、助理教保員資格者依序代理，教保員以具助理教保員資格者代理。

（三）前二款人員難覓時，得於報主管機關核准後，以具大學以上畢業，且於任職前二年內，或任職後三個月內，接受基本救命術八小時以上、安全教育及幼兒輔導管教相關課程各三小時以上者代理。

第二階代理


教職員管理區>>教職員新增
907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基本資料
資格資料
目前工作資料
過去工作資料
全部頁籤展開
暫 存
儲存後送出
離 開
目前服務園所
進用職別
教保員
兼任請選擇...
可替代教師編制員額
進用方式
勞動基準法
依據契約進用辦法
到 職 日
(到職日 >= 前一任職幼兒園離職日曾離職者)，且 <= (今日＋1 個月))
職務代理
職務代理
幼兒園教師
黃OO
代理期間：
2024/08/01
～
2025/07/31

第三階代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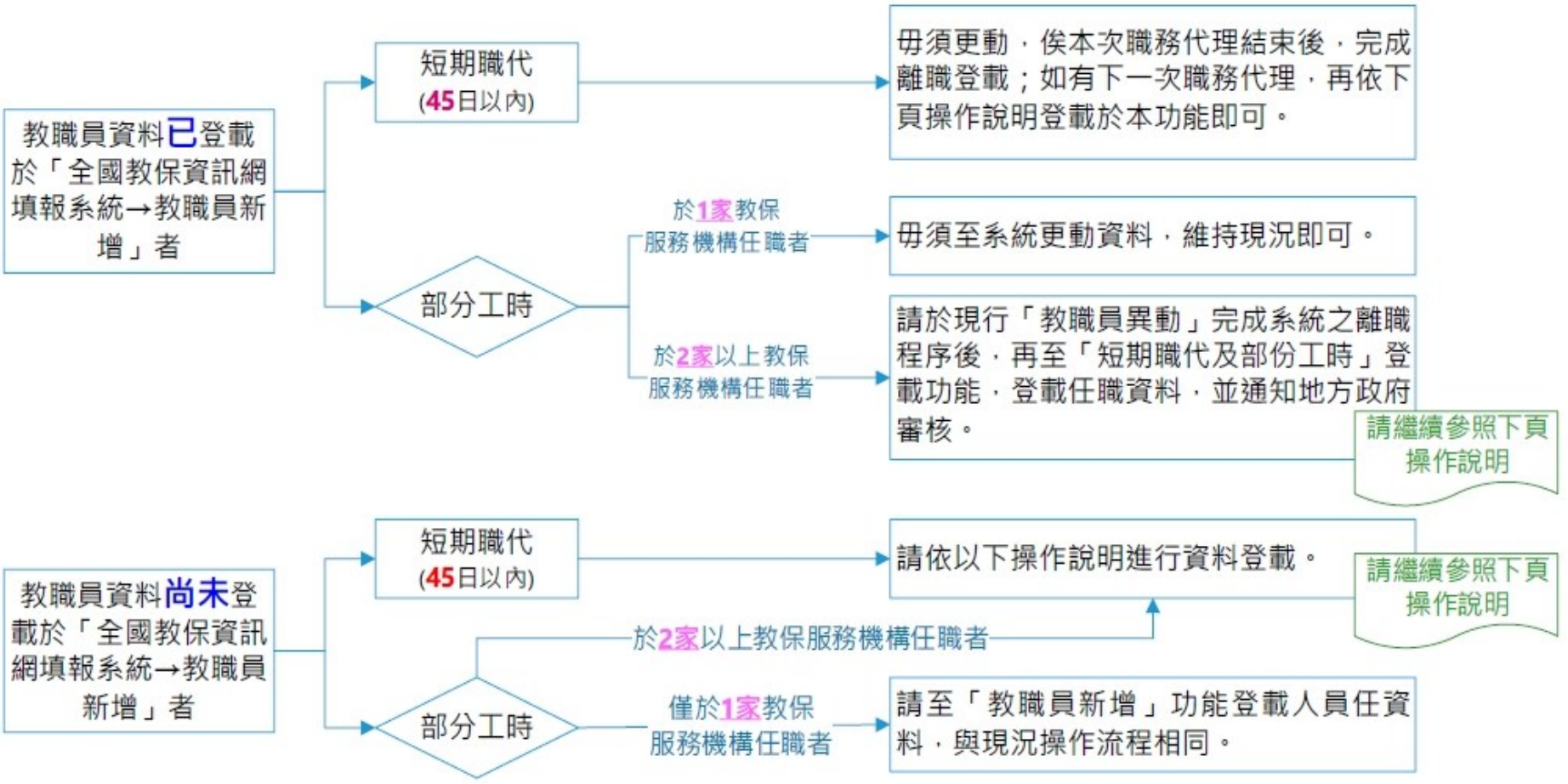

教職員管理區>>教職員新增
844 秒後自動登出
重新計時
基本資料
資格資料
目前工作資料
過去工作資料
全部頁籤展開
暫 存
儲存後送出
離 開
目前服務園所
進用職別
職務代理人員
兼任請選擇...
進用方式
勞動基準法
到 職 日
(到職日 >= 前一任職幼兒園離職日曾離職者)，且 <= (今日＋1 個月))
職務代理
職務代理
幼兒園教師
黃OO
代理期間：
2024/08/01
～
2025/07/31

進用「短期職務代理人員」及「部分工時人員」填報系統操作說明

- **短期職務代理**：教保服務機構之教職員工依規定請假或其他原因臨時出缺，進用人員代理其職缺職務45日(含)內者。

- **部分工時**：符合幼兒教育及照顧法與其相關規定可採部分工時進用者；其所定工作時間，機構內全部時間工作勞工工作時間有相當程度縮短者，如：兼任護理人員、兼任社會工作人員、課後延長照顧人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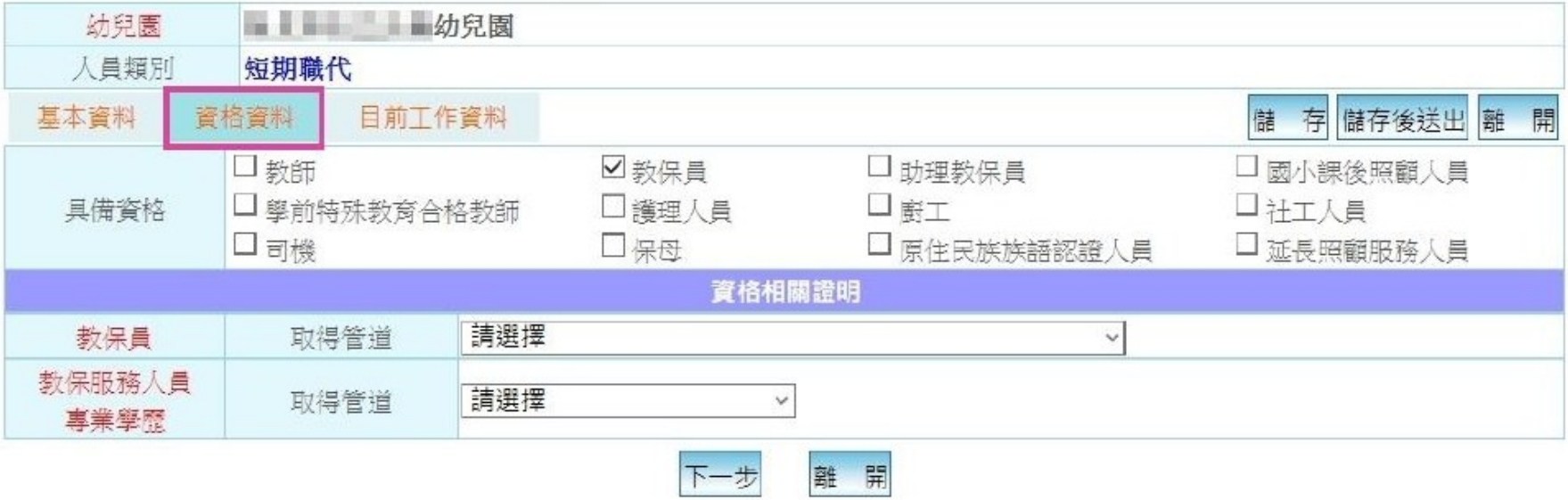
資料登載是否配合本功能新增之判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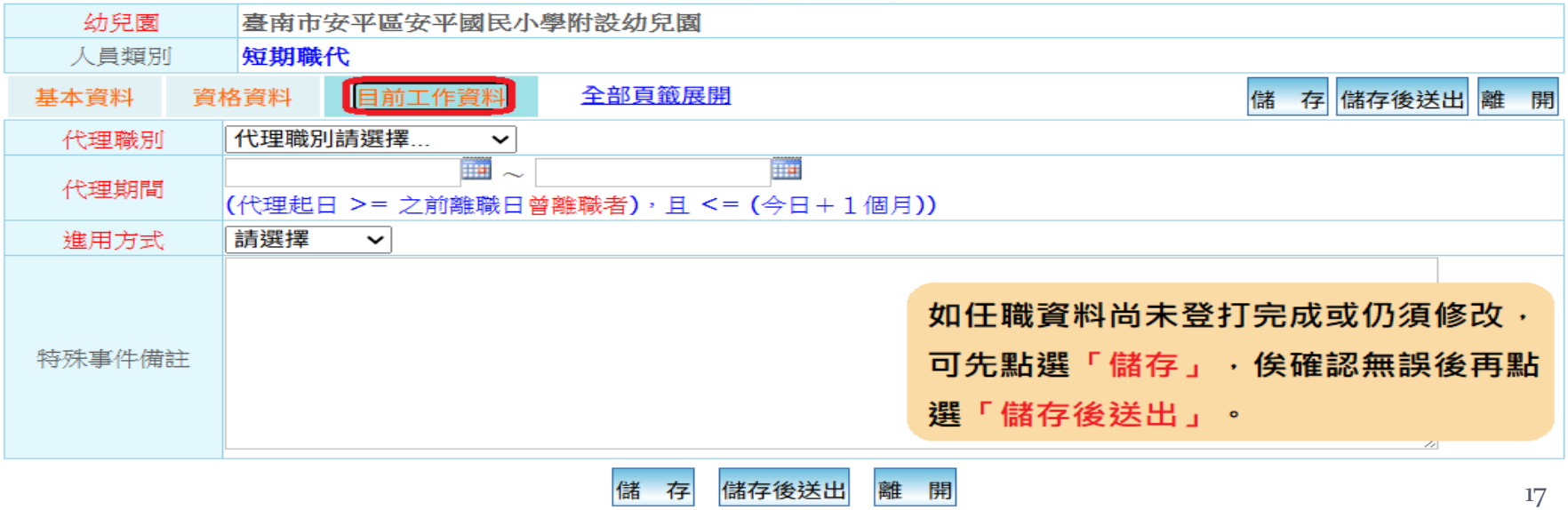


新增短期職代或部分工時人員



新增短期職代或部分工時人員





異動短期職代或部分工時人員



謝謝聆聽～